

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CZB04202408009)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5000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金融岛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包括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为地下负一至负四层停车场工程,建筑面积约 24700m²。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面积约为地下负一至负四层,其中负一层、负三层为行车道,负二层、负四层为设备机房及停车场,面积约 5000m²。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为地下负一至负四层停车场工程面积约 8900m²。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地下负一至负三层,其中负一层、负三层为行车道,面积约 2200m²。本次投资估算约 15000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内容;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A 区第九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七、其他

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已由郑东新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工作办公室以郑东发改统计发改【2018】79号、郑东发改统计发改【2019】114号、郑东发改统计发改【2021】38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为：2020-410154-48-01-027799、2020-410154-48-01-027779、2020-410154-48-01-027763，项目业主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局，招标人为郑州金融岛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 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

建段剩余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2.2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及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工程。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为地下负一至负四层停车场工程,建筑面积约24700m²。03#地块对应的外环路地下空间面积约为地下负一至负四层,其中负一层、负三层为行车道,负二层、负四层为设备机房及停车场,面积约5000m²。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为地下负一至负四层停车场工程面积约8900m²。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地下负一至负三层,其中负一层、负三层为行车道,面积约2200m²。本次投资估算约15000万元。

2.3 建设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金融岛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2.5 招标范围:龙湖金融岛三个绿地地下停车场工程(TC3-03)、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03#地块对应段)、龙湖金融岛纵向街坊路地下空间工程(02)、龙湖金融岛外环路地下空间(东支渠独建段剩余段)基坑围护、内支撑、降水、桩基、主体工程(含土方、扬尘治理)构筑物拆除及恢复、拆改加固工程、安装工程(仅常规水电预留预埋)等招标文件(招标清单编制交底及答疑)、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2.6 工期要求:合同生效后600日历天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工程质量合格,杜绝质量、安全事故。根据项目规模,确保获得“市级、省级有关奖项”,争创“国家级奖项”。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业绩要求:

3.2.1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2019年07月01日以来具有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3.2.2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拟派项目经理2019年07月01日以来具有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备注:

①类似项目施工业绩: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10000万元的类似公建工程施工业绩;

②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③企业业绩提供中标结果公示或中标结果公示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交（竣）工验收证明；

④项目经理业绩提供中标结果公示或中标结果公示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交（竣）工验收证明，且中标通知书（或中标结果公示）、施工合同、交（竣）工验收证明三者均需体现项目经理姓名且一致，如不一致，须提供项目业主（或发包人）出具的变更项目经理的证明材料。

⑤企业业绩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可重复。

⑥类似公共建筑项目指 指包含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办公楼等）或商业建筑（包括商场、金融建筑等）或旅游建筑（包括酒店、娱乐场所等）或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或通信建筑（包括邮电、通讯、广播用房等）或公共交通建筑（包括高铁站、地铁、机场等）或城市综合体项目（含写字楼、商业、酒店、住宅）的建筑工程。

⑦若为联合体投标，需联合体牵头人提供业绩。

3.3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若为联合体投标，需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3.4 财务要求：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良好说明书，格式自拟），投标时提供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若投标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尚未出具，须承诺其 2023 年财务状况良好，格式自拟）度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提供投标人（含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的财务审计报告】。

3.5 信誉要求：

3.5.1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并提供查询网页，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相关查询页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投标人（含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须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查询结果打印件的扫描件】。

3.5.2 其他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重大工程质量、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投标人（含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各自的承诺书，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投标人组成成员不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要求联合体的牵头人为施工单位，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一并提交招标人；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5）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6）两个及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进行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7）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7 其他要求

3.7.1 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拟派项目经理须是本企业人员，提供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证明必须是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个人、集体对账单，或具有同等效用的网上查询打印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除此之外的证明无效）；

3.7.2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纳税收证明、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含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3.7.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含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截图或报告】。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4 年 08 月 17 日至 2024 年 08 月 23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00612/9db87633-2aec-4d6f-b692-a167ec8c11d6.html>），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4.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3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A 区第九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5.3 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法人代表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5.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 1. 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 CA 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 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 请投标人前往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 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手册”,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 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 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郑州版)完全卸载。)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东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发布。

7. 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 郑州金融岛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岛中环路 5 号东龙创鑫大厦

联系人: 胡先生

电话: 0371-56589225

传真: 无

邮箱: ly@hndlkg.com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联创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与心怡路交叉口正岩大厦 16 层

联系人: 韦先生、周先生、王先生

电话: 0371-88811805

传真: 0371-88811828

电子邮件: LCZBDL004@163.com

监督单位: 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局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湖中环路 with 龙翔四街交叉口金融智谷 2 号楼 14 楼

电话: 0371-67179995

传真: 无

电子邮件: zdxqjsj1407@163.com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金融岛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东新区龙湖金融岛中环路 5 号东龙创鑫大厦

联 系 人：胡先生

电 话：0371-56589225

电子邮件：ly@hndlkg.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联创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与心怡路交叉口正岩大厦 16 层

联 系 人：韦先生、周先生、王先生

电 话：0371-88811805

电子邮件：LCZBDL004@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